

礼让斑马线 守护生命线

交警曝光3起典型案例,提醒4种行为必罚

3 这4种行为 罚200元记3分

“没注意”“着急赶时间”“车速太快,刹不住”……每一个未礼让斑马线的驾驶员,都有这样或那样的理由。

在人行横道前不减速不礼让,这是一种交通违法行为,该接受什么的处理?有群众举报称在7月11日晚6时30分,芦淞区雅马哈减震器厂门口环线桥下,一辆白色的小车行经斑马线不仅没有减速,反而加速通过,当时斑马线上有3名行人正在通过。

接到举报后,芦淞交警大队立刻开展调查,通过视频监控找到小汽车驾驶员易某。经批评教育,易某认识到其行为的危害性,表示以后一定会遵守法律法规,安全行车。

根据相关规定,交警对易某驾车通过人行横道时未停车让行的交通违法行为,作出罚款200元、驾驶证记3分的行政处罚。

交警提醒,不管是机动车驾驶员还是行人,在行经路口人行横道线时都要做到“一看二慢三通过”,切记“车让人、人快行”。若有以下4种不礼让斑马线的行为,必将受到处罚:从正在通过斑马线的行人队伍中强行穿插,造成行人行进中断;不停车让行,逼停正在通过斑马线的行人;同方向已有机动车停车避让行人,仍强行通行;采取突然加速等方式,绕过正在通过斑马线的行人。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沈全华 通讯员/张人允) 机动车行经斑马线时,要提前减速,遇行人正在经过斑马线时,要停车让行。然而,总有个别驾驶员我行我素,不减速不礼让行摊上大事。近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曝光了3起典型案例。

1 小车未礼让 兄妹俩被撞飞

7月14日,在芦淞区芦淞路,一位17岁的哥哥带着8岁妹妹通过人行横道走到路中间时,一辆小汽车行经斑马线未礼让行人,直接将哥哥撞飞,妹妹则被卷入车底遭到碾压。

事发后,小汽车驾驶员刘某马上减速停车救人。幸运的是,兄妹俩没有生命危险。

经交警部门认定,刘某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

2 不减速停车 撞飞小孩负全责

7月12日,常某驾驶小汽车行驶至芦淞区四季花园路段一斑马线时,未减速停车,将正在过斑马线的一名小孩撞飞。

事后,小孩被送往医院救治,脱离了生命危险。常某自称是外地人,对此路段不熟悉,不知道怎么回事就撞到人。

经交警部门认定,常某未礼让横过道路的行人,承担事故全部责任。



检察动态

“小标识”维护“大光荣” 检察建议保障军人依法优先权益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贺天鸿) “这次来到卫生院看到了有军人优先的牌子,关于军人优待政策也及时跟我们讲解了,感觉我们这些退役军人受到了尊重!”近日,一位退役军人向前来回访的攸县检察院检察官自豪地说道。

今年6月,攸县检察院在开展公益诉讼监督活动时发现,攸县部分公立医院存在未依法张贴涉军优待对象优先标识、部分医疗窗口服务人员不熟悉医疗优待对象等情形,致使涉军优待对象医疗优待权益受到侵害。6月27日,攸县人民检察院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立案调查,并履行公益诉讼前程序,向相关职能部门发出诉前检察建议,释明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享受医疗

优待和检察机关开展检察监督的法律依据,督促依法履职,限期整改。

收到检察建议书后,被监督行政机关针对检察机关指出的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措施,对全县公立医疗机构开展专项自查,并对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加强培训,全力做好医疗领域优抚对象权益保障工作。

军人是全社会尊崇的职业,依法维护军人合法权益是所有单位和公民义不容辞的责任,医院等单位应当为军人提供优待保障。下一步,攸县人民检察院将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监督职能,加强与相关行政机构的协作配合,助力保障军人地位和权益。

检察建议守护百姓出行安全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贺天鸿) 近日,攸县人民检察院发出检察建议,有关部门对炎陵县县城相关主干道进行了修复,进一步提升了通行质量、出行环境,保障了人民群众及车辆的安全通行。

今年3月,炎陵县人民检察院在履行公益诉讼监督职责中发现,炎陵县部分人流、车流较大的城区主干道,出现不同程度的坑洼、破损,严重影响群众出行安全,并存在潜在的安全隐患。

针对这一情况,炎陵县人民检察院随即组织干警对线索进行实地察看,拍照固化证据。并立

即向相关单位发出检察建议,要求依法对受损路段进行维修,加大日常巡查力度,并督促其他地段进行排查,力争把整治效果辐射至全县。

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单位迅速行动,坚持错峰施工、高效作业,全力修复破损路面。目前,所涉路面均已修复完毕。

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炎陵县检察院从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现实问题入手,启动行政公益诉讼程序,通过诉前程序切实扫清群众身边的障碍,守护群众脚下的安全,还群众安全便利的出行环境,受到当地群众一致好评。

支持起诉助讨薪 检察温情暖民心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贺天鸿) “感谢你们的帮助,让我们讨回被拖欠了这么久的辛苦钱。”近日,刘师傅终于拿到了追讨数年的工资,连声向检察干警表达谢意。

1 劳动关系无法确认 讨薪陷入僵局

2020年4月,刘师傅等6人受包工头李某雇佣,在某楼盘工地从事转运材料及清理建筑垃圾等工作,其中刘师傅的工资为每天150元。但该项目完工后,李某仅仅支付了1000元工资给刘师傅,其他工友们的工资也遭到了不同程度的拖欠。之后,刘师傅多次找李某讨要工资,起初李某还会找各种理由拖延,后来李某干脆玩起了“失踪”。为了找到李某,刘师傅等人不但去李某在长沙的工地,甚至还前往李某的老家,但都没能找到李某。

后来刘师傅等人又前往了劳动部门寻求帮助,但由于刘师傅等人没有和李某签订劳动合同,也没有工资流水、工牌、聊天记录等证据能证明与李某的劳动关系,最终劳动部门对此也无能为力,

让刘师傅等人的维权一度陷入僵局。

2 包工头迫于压力 开庭前主动支付全部欠薪

“他如果确实欠你们工资,法律肯定会给你们一个公道!”去年,刘师傅和工友们讨薪一年多未果后,他们抱着最后的希望走进了芦淞区人民法院。承办检察官透露,当时刘师傅等人能提供的证据非常少,完全无法证明与李某之间存在劳动关系。所以只能尽力寻找“失踪”的李某进行核实,起初使用了很多手段都没能找到李某,最后还是通过芦淞区人民法院才得知了李某的下落。

原来,当时李某在外地承接的工程源头公司还有其他诉讼,其中部分涉及了李某,这才让检察官找到了李某的下落。经过检察官的沟通、释法,李某自认了与刘师傅等人的劳动关系以及拖欠工资的金额。芦淞区检察院支持受害的刘师傅等人向芦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最终,李某在芦淞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之前,主动支付了拖欠的全部工资。

新侦查 新亮剑

冒充公检法诈骗 “李鬼”的电话别接别信

——反诈志愿者揭穿申诈骗子假面具报道之二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沈全华 通讯员/张鹏

“您好,我是公安局的,你的银行卡涉嫌‘洗黑钱’”“你名下的手机卡发送大量骚扰信息”“你名下护照在某地出现非法入境记录”“这是你的通缉令、拘捕令”“不要泄密,按我说的去做”……

接到这样的电话,你是否惊慌失措?近年来,冒充公检法诈骗的套路层出不穷,核心就是通过恐吓让你往骗子的“安全账户”中打钱。

(案例1) “假警察”谎称群众“洗黑钱” 真民警上门劝阻止损

假警察:“您好,你的银行卡因涉及‘洗黑钱’,需要你提供相关个人信息……”

真警察:“您好,我是经开区公安分局龙头铺派出所社区民警游进清,我所接到上级公安机关反诈高预警指令,你正在遭受电信诈骗……”

这是一段真警察和假警察与群众的真实对话,事情就发生在龙头铺派出所辖区,民警成功上门劝阻一起冒充公检法的电信网络诈骗,及时为群众止损7万余元。

7月5日,龙头铺派出所接到反诈高预警信息称,辖区群众陈女士疑似遭受电信网络诈骗,拒绝接听公安机关拨打的电话。民警游进清立即联系社区干部,第一时间赶往陈女士家中。

看到突然上门的民警,陈女士吓了一跳。原来,就在一个小时前,陈女士接到一名自称是公安局工作人员的男子电话称,她因银行卡涉及“洗黑钱”,需要将涉案金额转入安全账户,否则将被公安机关采取刑事强制措施。起初陈女士不信,可对方说得有理有据,还提供了制服照片及工作证明。对方抓住陈女士想要证明清白的心理,诱导其按要

求提供卡号、身份证号等个人信息,还特别提示陈女士不要接听任何电话,否则“销案措施”将前功尽弃。陈女士被对方唬住,就出现上述公安机关多次拨打预警电话无人接听的情形。

民警游进清先是安慰受惊的陈女士,然后遵照“四查看、三询问、二安装、一宣讲”的工作要求,给陈女士宣讲了多种电信诈骗情形,可能造成的损失等情况,强调公安机关绝不存在电话办案、要求转账等类似情形。陈女士如梦初醒,马上按照民警要求,停止发送验证码,成功保住了卡内的7万余元。

随后,陈女士下载了“国家反诈中心”App,并对民警连声道谢。

(案例2) 店主接听“公安”电话失联 民警苦苦搜寻保住61万元

“感谢公安民警的及时劝阻,我银行卡里的61万元才没有被骗走,我们商场的其他商户也因此提高了防诈骗意识”。对于发生在1年多前的这一桩往事,芦淞区七星潮流购物广场的服装店店主马小姐依然记忆犹新。

去年4月的一个下午,马小姐接到一个陌生电话。对方自称是郑州公安,声称马小姐的个人信息涉及柬埔寨的一起电信诈骗。随后,马小姐发了一条短信给自己的朋友简要告知此事,拿着银行卡在商场里消失了。

发现形势不妙,马小姐的朋友立即向市公安局反诈中心求助。经过多方努力,晚上7时30分,派出所民警和商场工作人员终于在商场三楼一间空屋内,找到正在手机上操作银行卡的马小姐,及时进行劝阻,并立即联系银行冻结了马小姐的银行卡。

随后,反诈民警再次向马小姐讲解了电信网络诈骗的惯用手法和伎俩,并叮嘱马小姐向身边更多的人宣传反诈知识。反诈中心立即编辑一条“预警信息”

转发至七星购物广场商户群,并倡议商场管理人员积极转发,做到宣传无死角,全面筑牢预防电信诈骗防火墙。

(案例3) 冒充公检法诈骗有剧本 步步惊心只为骗你钱

据市公安局反诈中心负责人介绍,根据冒充公检法诈骗剧本的要求,骗子在电话中要环环入戏,声情并茂,通过“四步走”诱骗他人入局。

第一步:骗取信任。骗子通过网络购买受害人的身份证号、住址等隐私信息,以此取得受害人的初步信任。同时,通过改号软件将来电号码显示为办案部门电话。

第二步:震慑。骗子会通过严肃谨慎的语气,强势震慑并从思想上控制受害人。

第三步:恐吓。骗子让受害人彻底相信自己卷入了一个重大案件,随时可能被逮捕。为了增强恐吓效果,骗子可能会通过虚假政法机关官网或网络传真让受害人收到一份通缉令。

第四步:遥控转账。骗子声称要进行资金调查,要求受害人把卡内的资金转到指定账户,或者将所有资金汇集到一张银行卡,再通过骗取该银行卡的密码、验证码、网银等信息将卡内资金转账。

简而言之,诈骗分子就是利用百姓对法律的敬畏心理和对公检法办案流程、法律文书的不熟悉,从而浑水摸鱼、借机行骗。因此,大家一定要提醒家人尤其是老年人,让他们一定要提高警惕,注意防范。

实际上,只要大家牢记三点,就能有效防范冒充公检法诈骗:公检法机关是不会通过电话办案的;公检法机关是没有安全账户的;“96110”是反诈专线,大家怀疑自己被骗的时候都可以拨打“96110”来寻求帮助。

助纣为虐 后悔莫及 1400元卖断一对好友青春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沈全华 通讯员/龚建华) 近日,茶陵县公安局虎踞中心派出所成功抓获两名因“手机口”业务涉嫌电信网络诈骗的嫌疑人。

今年6月,杨某豪通过社交软件结识了一个名为“慢热备用”的网友,对方称手上有“手机口”业务,非常赚钱而且很轻松。杨某豪一听有这样的“好事”,忙问详情。对方称只需准备些手机

卡,再弄两部手机就可以“工作”,场地不限,根据提供的设备和“贡献”每小时可获得200到600元不等的报酬。杨某豪听后怦然心动,立即表示愿意参与。

没过多久,杨某豪因手机号多次长时间拨打陌生电话号码被通信运营商冻结。为了非法获利,他便邀请其好友姜某博一起参与。

所谓“手机口”业务,就是利用两部

手机,通过音频线、数据线连接或同时打开扬声器,一部手机通过网络软件接通境外诈骗分子,一部本地手机拨打国内受害人电话,实现语音中转,成功掩饰诈骗电话归属地。

经查,杨某豪、姜某博两人通过“手机口”参与电信网络诈骗,共非法获利1400元。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卡内万元不翼而飞 盗贼竟是身边的“他”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沈全华 通讯员/包寅) 7月31日,攸县公安局联星派出所破获一起财物被盗窃案,作案人竟然是男友。

7月30日上午,受害人李女士来到联星派出所报案称,其银行卡内的钱财被人盗走,共计损失1万余元。

李女士透露,自7月中旬开始,她先后多次收到银行转账的提示短信,因平时爱好网上购物,因此以为是日常网

购的扣费,起初并未在意。直到近期网购付款时,手机突然弹出银行卡余额不足的提示信息,李女士才意识到不对劲。经仔细查询,前后有5笔异常转账交易记录,损失金额1万余元。

派出所民警迅速开展调查工作。通过缜密侦查、分析研判,警方发现这5笔转账金额都进了同一人的口袋,此人不是别人,正是受害人李女士的男友李某。

“我就是一时糊涂,趁女友熟睡之

际,偷偷用她手机进行转账。没想到这么快就被你们发现了,对不起!”犯罪嫌疑人李某落网后懊悔道。

经查,因处于热恋之中,李某对女友的手机密码、银行卡交易密码等了如指掌。因近期手头紧加上日常开销大,他便偷偷操作女友手机,先后5次将对方微信钱包和银行卡中余额转账给自己。

目前,李某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派出所故事

提一袋水果就要买一条裙子? 女孩深夜负气出走 警察紧急搜寻找人



民警小唐找到负气出走的女孩段某(中)。通讯员供图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沈全华 通讯员/龚建华

“小唐警官,谢谢你们了,真是辛苦大家了……”

前一天晚上10时许离家出走,一直未归。正在值班的民警小唐迅速赶往罗女士家中,了解到事情的起因。原来在前一天晚上9时许,罗女士想让女儿段某帮忙提一袋水果回家,女儿却提出要给她在网上购买一条裙子才行。母女俩遂发生争执,段某负气离家出走。罗女士四处寻找女儿,直到次日凌晨1时还未找到,便报警求助。

小唐了解具体情况后,担心女孩因离家出走发生意外,便迅速请求同事协助寻找。一方面,所内同事和罗女士通过调取监控录像寻找孩子的行踪,另一方面,小唐则和罗女士的亲友前往孩子可能停留的地方进行搜寻,直到凌晨4时许,终于在一处角落发现正在哭泣的女孩段某。小唐和其家属立即对女孩进行劝导,并协助其家人将女孩送回家里。

待母女情绪稳定后,小唐对罗女士和女孩进行劝导。罗女士表示今后会重视对孩子的心理教育以及维护孩子的自尊心,其女儿段某也认识到自己的错误,表示自己以后会听家长的话,不让大家担心。